

《背包十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背包十年》

13位ISBN编号：9789881941855

10位ISBN编号：9881941857

出版时间：2010-12-10

出版社：真源出版社

作者：張金鵬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背包十年》

內容概要

《背包十年：我的職業是旅行》分三個部分，用100個故事串聯起10年旅途，紀錄了作者旅途中的心路歷程，並配有大量在旅途中拍攝的全彩精美圖片。

第一部分：背包行天下（2001-2004）以第一次自助背包旅行起，以第一本書的出版結。描述自由自在的旅途生活。

第二部分：艱難的旅行路（2005-2007）描述在旅途中的顛沛流離，父母的不支持，人生中的最低谷；在黑暗中摸索一條可以把旅行良性循環的道路，因為沒有前人的成功經驗可以複製。

第三部分：看見自己的彩虹（2007-2010）在一次破釜沉舟的旅行之後，終於柳暗花明。現在我的生活就是旅行、寫作、拍照、再次旅行，而且旅行有各種贊助，不再為錢發愁；也終於獲得家人的認可。

《背包十年》

作者簡介

小鵬

新媒體時代的旅行作家，中國職業旅行第一人，用堅持實踐夢想。背包十年，遊歷五洲……體驗不一樣的人生旅程，分享著體驗與感悟。他是新旅行作家，將美景與體驗塞入背包，將感動與分享凝結成冊，著有《我把歐洲塞進背包》、《蓮花之上》。他，亦是網路名博，擁有千萬網友熱議，成為新媒體時代跨媒體的影響力人物感召年輕人為夢想燃燒。

小鵬，30歲，看上去很年輕！小鵬，同樣有著旅行專欄作家的身份以出色的旅遊攻略，主題設計，表達方式，在各大時尚類、文化類、旅遊類、人文類知名雜誌中刊載專欄或是專題。與讀者分享旅遊中的人文情懷與獨到見地。其優美真誠的行文風範與細緻到位的微觀刻畫，往被“驢友”和背包客們的奉為絕佳攻略，在年輕讀者群中，有著廣泛的影響力。時至今日，小鵬及所屬經紀公司與海內外140餘家媒體保持良好關係，具有強大的傳播影響力。讀者群覆蓋15~45歲，具有思想進步新銳，文化素養深厚、時尚生活態度、積極價值觀念的特徵。

履歷：

2001年 畢業於中國南開大學

2001年 辭去固定工作，開始個人背包旅行

2001年至2004年先後背包走過荷蘭、英國、法國等十八個國家和地區

2004年 出版第一本個人旅遊文學著作《我把歐洲塞進背包》

2005年至2007年繼續行走於世界各地，足跡踏遍三十多個國家和地區。行走中思考，在沒有前人經驗可借鑒的情況下，摸索出一條職業旅行者的道路。2007年出版印度行遊書《蓮花之上》

2009年 新浪新銳博客 開播，並廣受網友關注流覽量突破700萬

2010年 背包十年的小鵬簽約泛海星空文化傳播公司推出力作《背包十年》

精彩短评

1、已经忘了。。

2、 #转发赠书#只要转发就有机会获得一本《背包十年:我的职业是旅行》啦，与小鹏，中国第一位职业旅行者分享别样的梦想旅程！动动手指，向世界show出你的梦想吧！梦想团队送梦想书籍[哈哈]《背包十年》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独自旅行的梦想，追寻最初的梦想，让我们上路吧！支持创意团队追求梦想！[笑哈哈]<http://weibo.com/1693768017/AkN7Wow2E?type=repost>

3、 当你想人诉说是的时候，是不是总有人回应你“我懂；我明白；我知道；都是这么过来的”。而你并其他他的回应。

或许，你只是在跟自己说说话。叙述一件事，将一个故事。

而故事只是故事，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

别去回应你自己，因为你总在附和别人还期望原谅那个到胆小的自己。

4、 书的优秀之处在于它不仅仅是记录吃喝拉撒悲欢离合，还有大量的文学历史介绍。

但能将旅行作为一种职业，需要具备的条件太多。我们若有渴望，每个人都能有自己的路，都会有勇气，都可以有计划。

但是不是每个人都有那样的运气，作为职业旅行家上路。

因此，我孩子努力。

5、 看到作者为了旅行去乞讨，真心不喜欢他！

凭什么要用别人辛苦赚来的钱来满足他自己的私欲——旅行。

真正有本事就自己赚钱去旅行！

幼稚、固执、单纯，缺乏深度，以及那么一点好奇心，也许对初中一心想要环游世界的我这本书尚有可读之处。但现在越发觉得作者太肤浅，书里多是旅游景点介绍的摘抄，还有就是别人对他说的话，自己的体悟和思考太少，果然是缺乏深度的人。缺乏责任与担当，女朋友与他分手也是自然。

说到底，是每个人的生活观念不同。

——但，无论是旅行还是定居，我总是更喜欢有深度会思考的人。

6、 一直对旅行有兴趣，很关注旅行的书，旅行的书主要是关于旅行的攻略和旅者的感悟。可能每个人在同一个地方，我们去的时间不同，看的景色不同，当时的心情不同，个人阅历也不同……感受自然各不相同，但是只要是真正走过你心间的感触，或许都会有所共鸣。

古人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行万里路比读万卷书其实更会有收获吧。我们都想去旅行，但是大多数是未能成行，而难得出去一次也四处拍照，忙忙碌碌，疲惫不堪的回来，细细再回想，不知道收获是什么呢？

有时候仅仅是一段体会，一段经历，给我们前所未有的体验。

去一个没去过的地方，看一段没看过的风景，做一件没做过的事情，遇见没有见过的人，吃着从未享用过的美食，有了这些经历，或许会给你的人生不一样的震撼，不一样的感触。这和我们看书有着很多类似的感触，只是书是作者的眼睛来告诉你，旅行是你自己来观察，来分辨，来感受。

有时候我们需要静下心来，听自己的声音，听彼此的声音。

《坛经》中有关于“仁者心动”的故事：“时有风吹帆动，一僧曰风动，一僧曰帆动。议论不已，慧能进曰：‘不是风动，不是帆动，仁者心动。’”

你看到的景色是你内心的感触，看着美丽风景，即使是同一片天空，我们也有不同的感受，它们因你的感触而不同。对着一轮落日，余晖洒满了海滩，远处一两只海鸥在低低的飞着，海边正在亲吻的恋人旁落无人的感受着甜蜜，此时孤独一人的你在默默思念着远方的某人，你想告诉ta，孤独和寂寞是如此不同，如果你也心中有我，即使孤身一人看着落日，我也不寂寞，可是即使身边朋友环绕，没有你，依旧如此寂寞。可能旅行中，远离了熟悉的生活，我们会静下心来，审视自己，感受自己的开心，孤独，骄傲和沮丧，热血沸腾，黯然泪下，怦然心动和心灰意冷；而在生活中更需要冥想，走出习以为常，与自己的内心为伴，观察它，感受它，接纳它和欣赏它。

有时候我们感受的不只是自己的内心，而是被文化和习俗深深感染了。

“融入当地才是真正的旅行”。在比利牛斯山顶的露天酒吧中，作者遇到一位阿根廷青年，他每隔3个月换一个地方，用一边工作一边旅行的方式来享受融合的过程。也许只有慢慢融合的这种方式，才能获得对文化和风俗的真切体会。有种说法，学习语言就是学习文化的过程，而感受并接受一

《背包十年》

种新的文化需要何其长的时间啊，以后想学好一门语言，我不能想着一鼓作气，而是要慢慢用心品味和感受它。

我们习惯了忙碌，一直碌碌无为，忘记了品味生活，感受当下，看看此书，让我也想去寻找自己，不论在哪里。

7、这不是一本好的游记，对于那些看过大量游记的人来说更是如此，书中对每个景点的介绍基本都是点到为止，甚至有点像官方出的景点旅游介绍。

但书中涵盖的地方分布较为广泛，我拿着一张世界地图摊开在书桌上，追寻作者的脚步，也把世界给小走了一遍。世界原来这么小，小到你真的可以用背包装下。

最喜欢介绍西藏、撒哈拉沙漠、老挝、西伯利亚的部分。越人际罕至、越欠文明的地方越让人向往。

确切的来说，这是一本关于梦想实现的书。作者最喜欢的就是旅行，他毅然决然的辞掉了不感兴趣的工作，背上背包开始旅行，最终让它变成了一个职业。

并不是说每一个人都应该像作者一样去做一个职业旅行者，但至少他提供了另外一种生活方式：“原来还可以这么活着”。

最让人动容的，是他是如何追寻自己的内心，真正成为自己想成为的那个人。

共勉。

8、“终于，上帝从天堂看到一颗飞驰而过的子弹，同时，他也看到那块金色的麦田成了画布，一个正在倒下的人成了风景”。

“只要你曾在天鹅蛋里呆过，就算生活在养鸭场也没有关系”。

“我选择流浪，就像堕入凡间的天使，彩色的世界让我感受到更多光芒”。

“10年的背包生涯，让我走过太多的教堂，庙宇，清真寺，对宗教的认识也从最初的不信到现在虽然还是不信，却认为信比不信要好。因为宗教能解决一些困扰心灵的问题，让人活得更加干净。其实，旅行对我来说已经成为一种信仰，我们都走在各自的朝圣路上”。

“白天时，阳光暴露出城市的本来面目，而夜晚的灯光却巧妙的把璀璨突出，把粗陋隐藏”。

“眼前的场景如同一场回放的电影，时光一下回到20多年前。同样一间不到20平方米的小屋，同样一家四口人。我，想起来自己的家人”。

“所谓艺术的生活，则是那种享受点滴趣味的心情。是否有心情为一幅心仪的油画停下匆忙的脚步，是否有心情去聆听一场邂逅的音乐会，是否有心情去享受一瞬间照耀在脸上的阳光味道？”

“一个士兵要不战死沙场，便是回到故乡。原来河流的最终归宿不是注入大海，而是回到开始的地方”。

莫奈曾说过一句耐人寻味的话：人们都在讨论我的画并争先恐后地说他们看懂了，好像看明白是多么重要多么彰显身份的事一样。其实我作画时也不怎么明白，只是对那一瞬间光线和色彩的热爱。

“但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却是一个女孩。当时她赤裸着身子，从池塘中摘录一朵莲花，然后跑向妈妈。她奔跑的样子让我想起在西贡战争博物馆中看到的那张让越战提前结束的照片。照片上也是一个赤裸女孩，也在奔跑。可她的身后战云密布，她的脸上写满恐惧。而眼前的女孩却手中握着莲花，嘴角挂着微笑”。

9、《背包十年》-我的职业是旅行 中信出版社

小鹏 2010-10

1.旅行，让我可以真切地感受世界；电影，告诉我世界有无限可能。

2.相同的地方，相同的人，相同的事情，但是对不同的人施加的影响截然不同。

《背包十年》

10、半个月前看到室友的桌子上放着这本书，随手拿起来翻了翻，只是觉得写的不怎么样，一个字烂。后来不知道什么时候把这本放进kindle里，前天从学校回家在车上读了读，改变了一丝丝看法，是极烂！强忍着恶心认真的读完了第一章，后面的两章草草翻过，实在看不下去！

本书由一些零散的博文组成，整书都充满着诸如“梦想”“辞职”“流浪”“感动”之类的词汇，内容空洞，空谈特谈，徒有虚名，还美名曰“我的职业是旅行”，实在让人恶心。

11、大三的时候买了这本书，从此开始对旅行充满无限向往。那年夏天便去了贵州参加雷励远征。没想到作者也是学习物流的，其实和他的经历很像，毕业后我也做过写简报这样的工作。现在已经是第二份工作了，年底辞职去旅行。

《背包十年》《我想停下来看看这个世界》《迟到的间隔年》这三本可以说是同时阅读的，总得来说，小鹏的《背包十年》写的较为细腻，中间涉及历史，文化的内容比较多，我也可以看出小鹏是花了非常多的心思在这本书上的，也许是十年积累的缘故吧。这本书相对来说沉淀的东西会更多一些。如果喜欢，建议读下小鹏的《我们为什么旅行》。或者《孤独星球》创始人的《当我们旅行》。

12、再次拿起这本书的时候，依然会冲动、会热血沸腾。《背包十年》--我曾跟着这些文字流浪在自己的二十岁里。

喜欢流浪，渴望把这个世界的新奇都看透；喜欢安逸，期待这一生就躺在你的手上。当生活只能二选一的时候，每个人却被硬塞进另一个狭小的方格。宋冬野有一首歌：“生活是这样子啊/不如诗啊，转身撞到现实啊/又只能如是啊，他却依然啊/对现实放肆啊.....”。有一股劲，押着一口酒，不说话，当酒吞下，一群不安分的人，齐声唱，大声骂。在黑得见不着人的街上，在只有牛羊的路上。那群不安分的人对“放肆”的理解，是流浪。

兰波写下“生活在别处”，很多人看到了，都是情欲纷纷，热血翻滚，脚步晃荡。于是，流浪成为一种让人向往的生活方式，别处的世界既是个娱乐场又是个旧书店，让人甘愿迷失其中，当脚步停下的时候，已是把世界都丈量过、看过了。陈绮贞有一首歌：“每当日子浑圆饱满/我就一筹莫展，我闪烁其词/丢三忘四，我感觉自己/完全的不可靠”。好像太年轻，就忍受不了太安定的生活。而每一个只专注于自己的爱好，就算被嘲笑为瞎折腾也不在乎的人，往往有所得。一心一意，太过于安分守己的人，是不存在的，或者只存在于一些已经美化的谎言里。也许不是因为太安定而让人不安，而是时时危机四伏，前路太难预测，难以找到自信。而当一个人在流浪的时候，最能真实地感觉到自己的存在与渺小，会不安，但不会彷徨，无所谓自信，因为看过、到过的地方都一样安静。而那些真实的生存竞争皆出自本能，可能艰难，但不贪，能活着就好，能吃饱穿暖就好，其他的一切，都只是过眼即逝的风景而已。而能满足灵魂深处的不安的东西，正是这种安静，所以流浪。

这本书吸引人的，并不是文字，而是一种感觉，关于远方的未曾到过的地方的感觉。那里空气清新，那里阳光温暖，那里住着自己心爱的人，那里在梦里。

第一次看这本书的人，都会渴望自己也跟着一起走出世界，走进世界。而当第二次再拾起时，会发现世界就在心中，最大的自由是一个人的静思，是两个人的依偎，是三个人的闲谈，是四个人的牌局。而流浪，是在已经斑驳的土墙上涂鸦，渴望新的图像与线条。

有的人，足不出户，在纸上流浪；有的人，困于安逸，在兴趣里流浪；有的人，糊涂放肆，在异见里流浪；有的人，迫于一个馒头的威胁，在蛮荒得只剩枯草的世界里流浪。他们或者我们，只是没有去过太多的地方，却从来没有停止过流浪的步骤。

看北岛的散文，像喝一杯高贵的酒，太快了显得野蛮。他的散文就像是一首首拉长了的诗，只是太少的文字再也无法寄托他在流浪路上的感受。他把一部分的生命花在了路上，有时候还买不来一支烟，一瓶酒。但他依旧乐此不疲。如果不是因为曾经居无定所，到过太多的不能久靠的码头，踏

《背包十年》

行的我们多数人只是理想中的现实主义者，在努力追求房子、车子的过程中，也只是偶尔卸下重负，走出熟悉的生活圈，去看看这个世界。

诚如小鹏说的“其实关于旅行的梦想有许多条实现途径，关键是找到适合你自己的那一条”。

16、 原来看封面以为很浅层次的记流水账游记，所以也只是留在往返广州面试的713上翻翻而已。没想到，竟然有小小阿兰·德波顿的味道，每到一处即有景色也有人文介绍，看到有些网友骂，“写得这么多的当地名人纪事，我不如自己去翻”只能说少关注人文更倾向纯游玩的大有人在，只能说那位仁兄和中国经济发展并行，多关注其他方面而不只纯游玩的程度还待经济人文发展到台湾等地程度才有大范围的出现。这方面挺作者李鹏，若要到德波顿那种程度，小而微的方面都有所表达，美的发现伴随人文的指导无处不在，还需加油。

愿大家多多发现美，前方，犹如聂鲁达的诗歌般美好。祝新年快乐~

17、 前后大概看了三个小时就读完了。

当游记看内容不深入，当文学作品看文笔也一般。去过的地方很多，文字功力却难以hold住主题。

整体感觉很空洞，干货少，看完没记得太多内容。

18、 还记得那年夏天，我背着65L的行军包，一张草席，基本参考书，一幅地图，几件换洗衣服，独自一人踏上了旅程。不排除是受到这本书的怂恿，更是因为我当时固执的认为，人要是总是生活在一个相对狭小的环境下，会日益变得狭隘。于是我毅然的踏上旅程，坐17个小时的硬座，睡马路，淋雨，与死神擦肩。

19、 不能读万卷书，就走万里路吧。对于很多为“时间”与“金钱”两者的平衡而发愁的人来说，这种生活方式无疑是一种最好的出路，只要足够执着。对于我这种到处走的人，旅行也是我认为的最好的职业，不用花钱，还能挣钱。

20、 说这是纯碎的游记可能不大合适，对走过的路描写不是特别深入，尽管途径地点不少。当然，描写透彻也不是作者的本意。

小书时间跨度十年，一个背包客从穷游党到后来可以去任何地方，可以理解为一个职业旅行者的成长之路。所谓的成长并不仅仅是当初在法国穷游啃白面包到日后住五星酒店，而是找到了旅行的意义之所在，往大处说是感悟并传递某些精神，往小处说不过是对自己当下所做事情的认同及坚持。自己不后悔才最重要。可能，书的后半段不如前半段精彩，有些地方偏于职业化，当然，大部分人喜欢看到挫折与磨难，如同喜欢悲剧，人们更渴望发生些什么，这和旅行一样。

从未试图在别人的游记中找到惊喜或向往，让我认同的是作者对于旅行的某些看法。

- “相同的地方，相同的人，相同的事情，但是对不同的人施加的影响截然不同。”

- “我常想，一座城市究竟靠什么吸引旅行者，是名胜景点还是有风格有特色的生活方式？我选择后者。”

- “我觉得，旅行应该是美学、建筑学、历史学，而绝对不应该是经济学。”

- “体验式旅行是指在旅行过程中对所有从未见从未尝从未玩过的事物都去努力尝试。我既住过超五星的酒店也曾经露宿街头，我既品尝过顶级饕餮也对路边摊缺乏免疫。从吃苦到享乐，职业旅行者都要充分体验。”

个人的体验非常重要，无论是穷游还是富游，都要建立在为了了解一个地方的基础上。越来越多的人搭车、打工旅行、义工旅行、摆摊……大部分人可能不是没钱，而且渴望体验。旅行者为什么不安分于当下的生活？可能不是当下不好，而是他们渴望选择，并且愿意承担代价。他们不是不想安定，而是渴望更深层次的安定。经常有人对我说，你到处乱走，是对当下生活的逃避。我倒觉得，我哪都不去，安分地留在当下，才是对生活的逃避。有天啊，或许途径一地，和自己气质相当，力量相符，就留下来了。作者听说在云南开客栈了，这也是一种安定。

你可以不认同一个人的生活方式，你应该说“不认同”或“不喜欢”，并且加上主语“我”，但你说“它”是不对的。任何人，都可以选择自己的生活，只是大半部分人主动放弃了选择的权力。

Live the life you love. Love the life you live. 是否旅行，这一点都非常重要。热爱生活，自己的生活，即使不去旅行，也可以过得精致。

《背包十年》

21、 中文系无法培养出伟大作家，而艺术家的营养来源只能凭靠对生命的深刻体验。

信仰并不是简单的唯物或者唯心，神学和科学谁是谁非的大问题不是普通人应该考虑的，信仰只是个人内心的一种修习。

一件好物可以传世，不仅在于它能够抵御自然的侵蚀，战火的洗礼，还在于它能在不同时代不同民族的人们心中传承，并且让他们在心中记挂，在梦中相见，那早晚，他们会寻踪而至。

我看到白墙，灰瓦，殷红的吊廊；
我看到蓝天，绿树，淡黄的草房；
我坐在湖边，晒着温暖的阳光；
我钻进雪山，看山泉自在流淌；
我喜欢随意翻开一本闲书消磨时光；

我喜欢观察屋檐上的蛛网慢慢成长。

街头艺人粉墨登场，对他们来说，处处是舞台。而旅行者虽然素面朝天，可在我看来，处处都是人生。

很难得，越战博物馆没有连篇累牍地控诉战争对自己国家和人民造成的伤害，它的视角是战争带给全人类的共同伤害，以及战争中所展示的真实人性。那最闪亮最阴霾的人性，懦弱或者坚强，镇定自若或者丧心病狂。在战争面前，没有赢家，没有胜利者，更没人值得骄傲。

人们根据不同世界观对这个世界做出不同读解。这无关对错，美丑，善恶。正如有时黄金是屎，当穿越沙漠只需一瓶水时；有时屎又是黄金，当农夫急需用它灌溉田园。

相同的地方，相同的人，相同的事情，但是对不同的人施加的影响截然不同。这是别人的旅行无法被复制的原因，也是旅行的魅力所在。

22、比内地版更多图...：)我还是特地跑HK买的~

23、 书读的还是蛮快的，半个小时能读完三分之一。到后面几乎就都是乱翻了。因为感兴趣的还是他怎么样成文一个职业旅游者，而不是他在路上都看到了什么，景色有多美。说实话，像小鹏这样的人，我身边不止一个两个，常年背包旅行，热爱旅游。只是没有像小鹏这样狂热，可以常年在外，不回家。觉得旅行最重要的不是有没有钱，有没有时间，而是旅行在心目中的分量几何。身边的一些朋友和我境况一样，可是却总是嚷着没有时间或者是没有钱。其实一趟旅行花不了多少钱，国内感觉最贵的旅行地就是西藏了，我去了半个月，花了6000元左右，其他地方，只要你不奢侈不浪费，不购物，我觉得，1000元就够一趟旅行了。

我也算是爱旅行的人，总是觉得有那么多的地方没有去，就在家里呆不住。作者启发到我的地方就是，同样的旅行，小鹏把他写成了游记，收集整理，而我，旅行时感触很深，认识很多朋友，但是旅行中，或者旅行后却没有进行内化吸收，现在想来写成游记是最好的。哪怕将来用作回忆，也是一笔不小的财富。

像小鹏一样把旅行作为一种职业，我觉得不是我想要的生活。从高中起就离开家外地求学，一直漂泊在外的我，更想有个稳定的居所。旅行只是稳定生活的一个调味剂，一个小插曲。

24、 背包十年读后感

就像小时候幻想成为武林高手的小男孩儿一样，长大后依旧那么不切实际的渴望抛下一切去流浪。一把吉他，一个包，一个自己和

有缘的路人。但一切都只是想，一成不变的是自己的生活节奏，刻意躲避着一切的未知，心甘情

《背包十年》

愿的做着大浪里的一粒杀。

《背包十年》就是我们许多人羡慕，却没有勇气去实现的一种生活。小鹏用了十年把自己的兴趣做成了事业。有人说“人生要有一

次奋不顾身的爱情和说走就走的旅行”；有人说“要么读书，要么旅行，身体和灵魂总要有有一个在路上。”；古人说“读万卷书，

行万里路”。一句句名言连同这本书，再一次将我遗落在心底的想法放在了面前。

还是说书吧，很喜欢小鹏的写法，猝然的对景物之美进行小篇幅的描述，然后再将行程、经历和来此的缘由缓缓道来，还有对旅行

地特征人或物的扩展性介绍。有美景，有经历，有感触，也有感悟。不是大气磅礴，也不是温柔细腻，而是静如止水，恰到好处。

最美的文字莫过于诗：

我看到白墙，灰瓦，殷红的吊廊；

我看到蓝天，绿树，淡黄的草房；

我坐在湖边，晒着温暖的阳光；

我钻进雪山，看山泉自在流淌；

我喜欢随意翻开一本闲书消磨时光；

我喜欢观察屋檐上的蛛网慢慢成长。

流浪的时候，我脱掉伪装，在街头自由自在地放声歌唱；走得累了，就把双脚放在地狱，把眼睛搁在天堂。

我选择流浪，就像堕入凡间的天使，彩色的世界让我感受到更多光芒。

另有很深的感触的地方，就是描写小鹏从欧洲回来时，对女友的想念。爱就要爱的拼尽全力，奋不顾身，哪怕痛彻心扉。

另一处就是“很难得，越战博物馆没有连篇累牍地控诉战争对自己国家和人民造成的伤害，它的视角是战争带给全人类的共同伤害

，以及战争中所展示的真实人性。那最闪亮最阴霾的人性，懦弱或者坚强，镇定自若或者丧心病狂。在战争面前，没有赢家，没有

胜利者，更没人值得骄傲。”的确啊，我们国家的差距在哪里？执政者愚民的做法何时才能停止？

总之，或许不会去看了，但还是很期待《我把背包塞进欧洲》和《莲花之上》。但我想，《背包十年》写于这两者之后，或许就是

及其精华吧，写法也会更成熟。

25、放假拿我哥的书看。一天一本，两天就感觉自己环游了世界。很有放下一切说走就走的冲动。不过我还不够路费。哈哈。

《背包十年》给人感觉很真诚，这就足够了。小鹏也喜欢三毛，还很喜欢格瓦拉。我也喜欢三毛，所以我也喜欢小鹏。小鹏说，到一个地方，一定要学会用当地语言说：你好，对不起，谢谢，再见。小鹏说一定要微笑。小鹏说融入当地才是真正的旅行。小鹏说省钱不是目的只是为了更好的体验。

《背包十年》

想起了一句话：旅行最大的价值，不是看千帆览万物，而是在旅行的过程中发现事事未必如你意，人人未必如你想。于是开始放下执着，学会接受挫折，学会尊重他人。心境于是豁然，心胸于是开阔，然后带着一个崭新的自己回到那个熟悉的家。

就是这样的，不是吗？

26、人生不只是房子车子，应该还有另外一种可能，你未必要成为职业旅行者，但只要还有梦想，肯为此坚持为此努力，就一定会在自己的天空看到彩虹。

真正的奢华并不是硬件设施的品牌与造价，更是一种精益求精的服务态度，后者虽然看不见，却能让人感受的到。

一个人的自信心足够强大的、强大到可以建立自己的审美体系和评价标准的时候，就不会在意别人怎么说怎么看了。

旅行应该是学美学、建筑学、历史学，而绝对不应该是经济学。

多元意识影响多元世界，多元世界又反向造就多元生活。

对我来说，简单与自由同义。大多数人，一直在做加法，积累了很多，想要放下时，发现自己变成温水中的青蛙，想跳已经没有力气。而我因为没有负担，才能越飞越高，越走越远。

上面是书中对我感触很深的语句，其实我很佩服作者，并不是因为他去过多数地方，而是因为他的简单与自由，他坚持梦想的勇气与自信。而我们更多的年轻人都彷徨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更多年轻人都无奈不得不妥协生活而去做自己不那么喜欢的事情。

去练泰拳，带糖果给山区的孩子们，去那些令我心动的地方，我相信这些对我来说都不会是梦.....

27、很早以前，我以为，报个旅行团，去很多景点拍过一本本到此一游的照片，就是爱旅行。

很早以前，我以为，和朋友三三两两的出去，在宾馆里睡到自然醒，起来之后顺带看看这个城市所谓有特色的样子，然后回来继续宅在宾馆里打扑克，就是在路上。

很早以前，我以为，旅行的样子，原来并不是这样。

我一直觉得自己是个非常矛盾的人，这和我的选择恐惧没有关系。我之所以矛盾是因为，自己有一双被桎梏所缚着的双脚和一个不甘于留恋的灵魂。所以，我总是在要奔跑的一瞬间，重重的跌倒在地上，然后灰头土脸的爬起来，无所适从。就像旅行之于我。

我一直都很羡慕那类被称作背包客的人，他们有大大的旅行包，里面装着所有的家当，他们走过很多地方，他们穷游，一斤鸡翅1袋面包就是他们走过整个哥本哈根的物质食粮，他们不见得深谙各国语言，但一定有不吝啬真诚的笑脸，始终挂在脸上。也许他们认识很多人，也许他们听过很多故事，也许他们眼中的世界并不如我们所看到的一般，也许他们所谓的繁华也与我们大相径庭。他们背包走过几年的光景，他们真正的看到过这个世界。也许他们的满足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成功，但是，我们只活一次，世俗对于我们的定义，真的是不可颠覆的吗？或许有天你也会和我一样觉得，心里的声音才是最值得倾听的。

很早之前，我看过一部电影，他讲了一个人，他不断地旅行，在旅途中没钱了就就地打工，洗碗也好，服务生也好，他攒够下一站的路费就出发，他用录音机记录他的旅行，和那些旅行中的人，甚至带着这些人的愿望，去看他们想看，但是未曾看到的风景。你可以说他穷困潦倒，颠沛流离，但是，我们总有一些除了房子，车子以外需要执着的东西吧，比如梦想，比如自由。

我很喜欢《背包十年》里的一段描述，我们所面对的人生终究是不完美的。德国有部电影叫做《柏林苍穹下》。讲了一个天使爱上凡人的故事。天使变成凡人的时候，画面里原本精致的黑白色，变成了粗糙的彩色。就好像我们的生活，我们按部就班的工作，穿着笔挺的西装，坐在星巴克里喝咖啡，你知道领带的N种打法，知道哪家餐馆的料理最正宗，你懂得讨好上司和同事相安无事，你每天忙着拥抱和谐，你的世界是灰白但是精致的。但是总还有一种人，他们背着背包，选择流浪，衣食住行都是最低层次的需要，如果有必要，牛仔裤穿一个月都不会洗。生活开始变得粗糙，不再有以往流畅的线条，但是他们却看到了比黑白更多的颜色。《背包十年》的作者小鹏说，他选择旅行，就像是天使选择人间，色彩的世界，让他感觉到更多的光芒。

也许，我们有很多理由让旅行的计划一推再推，比如，我没有时间，我没有足够的钱，外面世界很乱，我没有足够的经验。谁说旅行一定要整装待发，说走就走就好。城市很陌生，我没有查攻略。

《背包十年》

那就抛开这些前车之鉴，用你的眼睛去看这个世界，用你的心感受这个世界带给你的每一份感觉。

可能有一天你攒够路费，你确定好行程，你保证万无一失，但是旅行总是带着冒险而来。那个时候，你还记得那份想要在路上的心情吗？

所以，趁此身未老，逃亡在青春的旅途上吧。

《背包十年》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